

2024 年香港勞工狀況

摘要

本報告講述香港勞動市場、勞工法例和政策、違反勞工標準，以及工會和工人集體行動的最新發展。

第 2 節概述 2024 年經濟和勞動市場情況。香港經濟自新冠疫情爆發以來首次連續兩年增長；然而，由於私人消費疲弱令經濟反彈乏力，本地實質生產總值仍未回復至疫前高位。儘管經濟表現平平，勞動市場在 2024 年仍大致保持健康。在年終時，就業市場開始出現放緩跡象；在第四季，失業率較前三個季度輕微上升 0.1 個百分點，職位空缺數目較去年高值顯著減少 28%，而工資增長則較上年同期略為減慢 0.3 個百分點。另一方面，儘管政府推出一系列吸引人才的措施，並於過去兩年簽發了超過 30 萬份工作簽證或入境許可，但 2024 年最後一個季度的勞動人口仍較六年前減少了近 18 萬人，降幅為 4.8%。勞動人口持續收縮將會削弱香港的經濟增長潛力，最終可能對勞動市場產生負面影響。

第 3 節 報告勞工法例和政策的最新發展。政府決定自 2026 年 5 月起每年調整法定最低工資，但計算調整率的公式卻保證最低工資永遠無法跟上經濟或生產力增長。勞工顧問委員會同意修改「連續僱用」的定義，以四星期的總工作時間為計算單位，並將門檻設定為 68 小時；然而，建議的修訂仍然剝奪不少兼職僱員享有全部法定福利的權利。政府承諾研究如何為數碼平台工作者提供一些法定保障，但在正式諮詢開始之前已表明反對將他們歸類為僱員。「補充勞工優化計劃」已批出超過 70,000 個名額，對本地基層工人生計的負面影響顯而易見；尤其以「住宿及膳食服務業」為首，該行業共輸入超過 21,000 萬名勞工，佔行業受僱人數的 8.3%。

第 4 節 討論《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第 23 條》) 對工會和勞工組織正常和有效運作的潛在影響。《第 23 條》擴大了煽動罪的範圍，將引起對行政、立法或司法當局的憎恨，或引起不同階層居民的憎恨，但未有煽惑擾亂公共秩序或煽惑暴力的行為定為罪行，這可能會對工會行使言論和表達自由構成不當限制。新增的境外干預罪最高可判處 14 年監禁，該罪不僅可能妨礙香港工會與地區和國際組織的合作，還可能妨礙香港工會參與聯合國的人權審議機制，以及國際勞工組織的勞工標準監督程序。新增的破壞罪包括在未實際損壞公共基礎設施的情況下造成其無法正常運作，可能會過度侵犯工會組織抗議、罷工或工業行動等合法活動的權利。《第 23 條》賦予當局不受制約的權力，讓政府可以給任何組織(包括工會)貼上「維護國家安全所需」的標籤，任意干預甚至禁止該組織的運作。

第 5 節記錄違反勞工權利的情況。兩名工會領袖和其他民主派人士因參加初選而被判處重刑，正好示範《國家安全法》是如何用來對付民間社會的組織者。當局亦運用跨境鎮壓手段，針對流亡的工會和民間社會領袖；同時亦採取法外打壓手段，壓制香港僅餘的獨立工會。另一方面，至少 17 人看來因其政治信念或活動而被褫奪或暫停其社工註冊，令其工作權利受到損害。政府亦修訂了職業介紹所的實務守則以打擊外籍家務工「跳工」，剝奪了她們自由選擇工作的權利。

第 6 節回顧工會活動和工人的集體行動。在政治環境急劇惡化的情況下，已有數百個工會或勞工組織解散、停止運作或撤離香港。2021 年至 2024 年間，共有 247 個工會自行取消註冊，而 2023 年的工會會員人數則較四年前減少了 6%。警方不斷加強管控民間社會活動，工人集體行動幾乎絕跡於公共領域；香港已連續五年沒有舉行勞動節集會或遊行。許多工會選擇保持沉默，而其他仍試圖繼續表達意見的工會，則刻意選擇最溫和的方式，例如發表聲明或召開記者會。工人自發性的集體行動仍偶有發生；例如數十名紮鐵工人在同一時間到東九龍就業中心尋找工作，藉此表達對實施建造業輸入勞工計劃以來職位空缺不足的不滿。

展望未來，隨著本地勞動人口持續減少、香港作為中國與其他地區之間「超級聯繫人」角色日漸式微，以及中國經濟面臨嚴重的結構性問題，香港中期經濟前景相當黯淡，可能對勞動市場構成不利影響。另一方面，自《國家安全法》頒布以來，政府對香港工會的打壓從未鬆懈。在倉卒通過《第 23 條》後，政府計劃在 2025 年底前修訂《職工會條例》，將會進一步限制工會運作的空間。儘管面臨重重困難，香港工會組織者從未停止探索突破困境的途徑，而工人們也開始自行組織起來維護自己的權益。工人的抵抗從來不會因為社會政治環境的惡化而消失。